



联合国

FCCC/SBI/2018/4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14 March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四十八届会议

2018年4月30日至5月10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 12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事项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3 次会议

秘书处的报告

概要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3 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5 日至 9 日在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圣多美举行。工作组在此次会议上制订了 2018-2019 年滚动工作方案。此外，工作组最后确定了向附属履行机构提出的关于更新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的建议，完成了对《巴黎协定》和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决定所产生的与适应有关的需要的审议工作。会上就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适应工作与该国政府官员进行了互动；就如何最好地支持发展中国家获取资金用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问题，与绿色气候基金秘书处进行互动；就继续提供支持以落实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问题，包括编写和实施国家适应行动方案问题，与全球环境基金及其各机构进行互动；就相互合作以便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问题，与其他相关组织进行互动。

GE.18-03913 (C) 290318 060418



* 1 8 0 3 9 1 3 *

请回收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任务.....	1-2	3
二.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3 次会议概要.....	3-19	3
A. 议事情况.....	3-7	3
B. 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情况.....	8-16	4
C. 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实施情况.....	17-19	5
三. 2016-2017 年滚动工作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20-67	6
A. 为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的技术指导 和支持以及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工作.....	20-37	6
B. 与获取绿色气候基金有关的事项.....	38-42	9
C. 国家适应计划展.....	43-48	10
D. 审议协助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方式.....	49	11
E. 《巴黎协定》和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通过的 决定产生的与适应有关的需要.....	50-52	11
F. 关于适应规划和实施工作中有关脆弱社区、群体 和生态系统考虑的技术指导和咨询意见.....	53-54	12
G. 关于适应规划和实施工作的区域性方针.....	55-57	12
H. 支持附属履行机构评估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 进程中取得的进展.....	58-61	13
I. 就更新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问题向附属履行机构 的建议.....	62-66	13
J. 处理第 1/CP.21 号决定第 41 和第 45 段所载任务授权.....	67	15
四. 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政府的讨论.....	68-74	15
五. 与《公约》下其他机构和方案的协作.....	75-76	16
六. 与相关组织的讨论.....	77-87	17
七.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 2018-2019 年滚动工作方案.....	88-90	17
附件		
一.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 2018-2019 年滚动工作方案.....		19
二.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成员名单(2018 年 2 月 5 日).....		23

一. 任务

1. 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将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专家组)在当前职权范围¹内的任务加以延长,以覆盖 2016-2020 年,并授权专家组开展若干额外活动²,包括为实施《巴黎协定》提供支持。³
2. 据此,专家组需制订一份两年期滚动工作方案,提交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每年届会的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向履行机构的每届会议报告工作。⁴

二.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3 次会议概要

A. 议事情况

3. 专家组第 33 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5 日至 9 日在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圣多美举行。
4. 专家组向绿色气候基金(气候基金)、全球环境基金(环境基金)及其各机构以及其他相关组织发出与会邀请,以讨论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的问题。以下实体派代表参加了会议:气候基金秘书处、环境基金秘书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和作为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秘书处的国际可持续发展研究所。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牛津政策管理咨询机构(OPM)也为会议提供了意见建议。
5. 会上还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政府进行了互动,讨论该国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过程中取得的进展、遇到的挑战、存在的空白和需要。
6. 专家组选出以下主席团成员:
 - (a) 主席: Naresh Sharma 先生(尼泊尔);
 - (b) 副主席: Aderito Santana 先生(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 (c) 英语报告员: Benon Yassin 先生(马拉维);
 - (d) 法语报告员: Mery Yaou 女士(多哥);
 - (e) 葡语报告员: Adao Barbosa 先生(东帝汶)。
7. 专家组注意到,以下成员代表专家组参加与《公约》之下其他机构的合作活动:
 - (a) Beth Lavender 女士(加拿大)和 Santana 先生参加适应委员会国家适应计划工作组;

¹ 第 29/CP.7、7/CP.9、4/CP.11、8/CP.13、6/CP.16、5/CP.17、12/CP.18 和 3/CP.20 号决定。

² 见第 1/CP.21 号决定第 41 和 45 段;第 4/CP.21 号决定第 12 段;第 19/CP.21 号决定第 1-3 段;FCCC/SBI/2017/19 号文件第 73 段。

³ 第 1/CP.21 号决定第 41 和 45 段。

⁴ 第 6/CP.16 号决定第 3 段。

(b) Fredrick Manyika 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参加适应委员会关于适应问题的技术审查进程;

(c) Idrissa Semde 先生(布基纳法索)参加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流离失所问题工作组;

(d) Ewin Künzi 先生(奥地利)和 Sharma 先生与技术执行委员会(技执委)协作;

(e) Yaou 女士参加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和关于气候变化影响、脆弱性和适应的内罗毕工作方案(内罗毕工作方案)的工作。

B. 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情况

1. 发展中国家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取得的进展

8. 专家组注意到,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启动了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进程,它们主要在开展与制订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活动。

9. 专家组还注意到,有 10 个发展中国家已经完成并在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上提交了本国的国家适应计划:⁵ 巴西、布基纳法索、喀麦隆、智利、肯尼亚、斯里兰卡、巴勒斯坦国、苏丹和多哥。专家组还注意到,这些国家都还没有向气候基金申请资金以实施国家适应计划中所列的优先政策、项目或方案。

2. 在提供支持方面取得的进展

10. 专家组注意到会上提供的关于 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2 月间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支助情况的信息⁶,有关情况综述见以下第 11-16 段。

11. 气候基金报告说,截至 2018 年 2 月 9 日,在准备和筹备支持方案下的国家适应计划支持模式下,一共提交了 47 个项目提案⁷,为每个国家最多提供 300 万美元⁸。有一个国家通过本国执行伙伴提交,其他国家则通过多边执行实体提交。在所提交的这些提案中,有 17 个已经批准或核准(9 个获得批准,8 个获得核准)。在未获批准或核准的 30 个提案中,有 26 个已退回各自的国家指定当局处理,之后将根据气候基金秘书处的书面反馈意见重新提交。气候基金还报告说,每个提案所要求的资金从 226 万美元到 276 万美元不等。

⁵ <http://www4.unfccc.int/nap/Pages/national-adaptation-plans.aspx>。

⁶ 本章包括各有关机构和组织在专家组第 32 次会议前向专家组提供的资料。

⁷ 这些提案来自以下国家:阿尔巴尼亚、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孟加拉国、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不丹、喀麦隆、哥伦比亚、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加蓬、加纳、危地马拉、洪都拉斯、伊拉克、肯尼亚、莱索托、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蒙古、黑山、缅甸、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巴布亚新几内亚、巴基斯坦、塞尔维亚、塞舌尔、南苏丹、苏丹、斯威士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和津巴布韦。

⁸ 见气候基金董事会第 B.13/09 号决定(e)段。

12. 环境基金报告说，截至 2018 年 2 月 9 日，共有 6 个项目提案获得批准，这些提案旨在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相关活动提供支持。另有 4 项提案正由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进行技术审查。

13. 在报告期内，专家组举办了两场国家适应计划区域培训讲习班：一场于 2017 年 9 月 4 日至 7 日在哥斯达黎加圣何塞举行，面向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另一场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至 27 日在摩洛哥拉巴特举行，面向非洲法语国家。前一场与会者 71 人(48 名男性，23 名女性)，后一场与会者 58 人(24 名男性，34 名女性)。此外，专家组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和 12 日在大韩民国首尔举办了一场国家适应计划区域展。关于专家组就国家适应计划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的详细情况见下文第三章 A 节。

14. 自 2017 年 9 月以来，由开发署和环境署联合管理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共为 12 个国家⁹的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了技术支持。2017 年 9 月 13 日至 16 日在首尔举办了亚洲区域培训讲习班。讲习班的重点是提高政策制订者和技术专家的能力，以便有效进行决策，处理气候变化适应问题，实现水资源的可持续管理和发展。

15. 粮农组织报告说，该组织继续就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相关活动为 7 个全球和区域方案和 10 个国家方案提供支持，覆盖非洲、亚洲、欧洲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 10 个最不发达国家和 22 个发展中国家。此外，通过粮农组织和开发署联合开办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项目¹⁰，有 11 个国家¹¹继续获得支助，以便将与农业有关的气候变化风险和机遇纳入本国的国家适应计划。

16. 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于 2017 年 7 月在墨西哥的墨西哥城举办了一场有针对性的专题论坛，主题是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资金。此外，全球网络还推动在阿尔巴尼亚、牙买加、秘鲁和圣卢西亚之间就通信和部门预算专题开展同行交流。

C. 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实施情况

17. 根据环境基金提供的资料¹²，自最不发达国家基金 2001 年成立以来，环境基金理事会批准的由最不发达国家基金供资的国家适应行动方案项目共有 252 个。此外，环境基金报告说，对最不发达国家基金的资源要求仍然超出可供新核准项目的资金。截至 2017 年 2 月 9 日，由最不发达国家提交的 24 个国家适应行动方案项目提案(总计 1.705 亿美元)已通过环境基金秘书处的技术审核，目前正等待最不发达国家基金提供资金。

⁹ 4 个最不发达国家(孟加拉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利比里亚和尼日尔)8 个非最不发达国家(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科特迪瓦、黑山、塞尔维亚、突尼斯、乌拉圭和乌兹别克斯坦)。

¹⁰ 见 <http://www.fao.org/in-action/naps/en>。

¹¹ 哥伦比亚、冈比亚、危地马拉、肯尼亚、尼泊尔、菲律宾、泰国、乌干达、乌拉圭、越南和赞比亚。

¹² 载于环境基金文件 GEF/LDCF.SCCF.23/03/Rev.01 和向秘书处提供的情况更新。

18. 截至 2017 年 8 月 9 日,捐助方对最不发达国家基金的累积认捐额达 13.2 亿美元¹³,已付捐款总额为 12 亿美元¹⁴。根据公平获取的原则,目前为每个最不发达国家提供资金的上限为 4,000 万美元。

19. 至少有 5 个最不发达国家¹⁵修订和/或更新了国家适应行动方案。专家组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在修订和更新国家适应行动方案方面继续依靠技术指导和咨询,专家组随时准备应请求提供支持。

三. 2016-2017 年滚动工作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A. 为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的技术指导和支持以及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工作

1. 关于国家适应计划的培训

20. 专家组注意到,2016-2017 年工作方案下的国家适应计划区域培训讲习班圆满结束,可供今后的支持和培训工作借鉴¹⁶。共有 292 人(136 名女性和 156 名男性)参加了讲习班。与会者来自以下方面:负责国家适应计划的国家机构;国家层面在适应规划和实施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的职能部委或机构,如财政和计划部门;气候基金国家指定主管机构;学术机构等其他相关国内机构。举办讲习班得到了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支持。因此,讲习班有相关组织代表的参与,他们担任具体专题的顾问,并就各国如何支持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中获得支持的问题提供了信息。

21. 专家组注意到,与会者指出的挑战和需要集中在下述几大方面:

- (a) 拥有评估所需的可获得的最佳数据和工具;
- (b) 从气候基金获得资金以制订国家适应计划方面快速取得具体进展;
- (c) 建设适应规划和实施工作所需的长期能力;
- (d) 拥有可以在国家一级使用的培训和外宣材料;
- (e) 便利不同伙伴间就提供支助问题进行协调;
- (f) 计算适应成本包括今后成本的备选办法,以便利对备选办法排名,并设计实施办法;
- (g) 切实捕捉对一国具有重要性系统的主要脆弱性和风险,并告知全体利害关系方;
- (h) 协调各级和各种尺度适应工作的评估、规划和实施,并与其他框架和优先要务相结合;

¹³ 继比利时(700 万欧元)、德国(5,000 万欧元)、瑞典(1.85 亿瑞典克朗)和比利时瓦隆大区(325 万欧元)作出新的捐款承诺后。

¹⁴ 见 <https://www.thegef.org/topics/least-developed-countries-fund-ldcf>。

¹⁵ 孟加拉国、不丹、海地、马拉维和塞内加尔。

¹⁶ 见 FCCC/SBI/2016/7 号文件,附件一。

(i) 在适应规划工作中采用综合系统办法，以此来管理多种切入点、趋动因素、关键行为方和利害关系方。

22. 专家组同意，专家组和其他方面今后在为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和培训时应借鉴上文第 21 段中指出的挑战和需要。

23. 专家组决定采取以下步骤：

(a) 编写一份关于讲习班的情况报告(包括来自国家适应计划展的材料)，记录主要结果，包括关于获取气候基金问题和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各次会议的主要成果，供各国作为资料参考；

(b) 更新和/或开发培训材料，包括与气候基金秘书处协调更新和/或开发关于获取气候基金资金的材料；

(c) 继续努力协调不同行为方开展的培训，确保专家组的材料与其它机构之间的材料保持连续统一。

24. 专家组还决定 2019 年开展下一轮国家适应计划区域培训讲习班，将由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具体制订这些讲习班的重点和目标。

2. 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

25. 专家组注意到，在指导上文第 20 段所说的区域培训讲习班时成功采用了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NAP-SDG 综合框架)。专家组注意到，NAP-SDG 综合框架有助于显示系统方针如何帮助重点开展盘点、评估、行动和监测，并推动实现不同尺度、不同层面和不同框架之间适应的协调和配合。

26. 专家组还注意到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正在开展的工作，包括编写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准则补编、就 NAP-SDG 综合框架和支持工具编写说明。商定汇编一份系统和相关工具清单，以充实增编。

3. 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指南增编

27. 专家组对国际农业研究咨询小组编写的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指南增编已经出版表示欢迎，这份增编题为《农业适应中的 10 项最佳创新》。¹⁷

28. 专家组还注意到正在编写的以下增编，其中一些正处于最后审查阶段：

(a)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编写的《关于系统性次国家适应的国家适应计划指南增补：地方气候适应性生存基金的经验》；

(b) 联合国国际减少灾害战略(减灾战略)编写的《将减少灾害风险纳入国家适应计划：国家适应计划技术指南增编》；

(c) 粮农组织编写的《国家适应计划中的农业、林业和渔业问题——指南增编》¹⁸。

¹⁷ 网址见 <http://hdl.handle.net/10568/89192>。

¹⁸ 网址见 <http://www.fao.org/in-action/naps/adaptation-planning/guidelines>。

29. 专家组还注意到，各组织均计划更新以下增编¹⁹，以列入自制订以来最新的发展情况和在适用中获得的经验教训：

(a) 全球水伙伴的《技术指南水增编：支持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以便与最新的框架包括《巴黎协定》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相统一；

(b) 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的《卫生组织通过卫生适应规划保护卫生免受气候变化影响指南》，以反映在使用增编开展的培训讲习班上获得的教益；

(c) “适应问题南方之声”组织的《适应联合原则》，这是一份国家适应政策评估工具，进行更新是为了纳入地方社区获得气候基金的国家适应计划准备支持方面的内容。

4. 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

30. 专家组注意到，在上文第 20 段所述的国家适应计划区域培训讲习班上，成功地使用了关于不丹、海地、马达加斯加、马拉维和图瓦卢的国家层面国家适应计划案例研究(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这些案例研究有助于就如何在国家层面逐步开展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问题提供一个迅速实际的全面介绍。

31. 专家组同意将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案例研究扩大到更多国家(包括在区域层面上)并继续在有关国家适应计划的活动中加以利用。

5. 通过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支持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

32. 专家组赞扬那些继续在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上分享本国的国家适应计划的国家，指出目前平台上已有 10 个国家的国家适应计划。²⁰

33. 专家组还注意到，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还在继续开发之中，以服务于对国家适应计划的信息需要，包括：

(a) 存储数据的一个门户网站²¹，以支持履行机构评估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取得的进展；

(b) 网上实现国家适应计划进程跟踪工具，以记录每个国家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正在取得的进展，记录关键节点、结果和计划开展的活动；

(c) 管理国家适应计划在线问卷，缔约方会议可据以提供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的进展情况信息；

(d) 全球国家适应计划日历，记录全体伙伴有关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各种会议、培训讲习班和大会的信息；

(e) 提供专家组的各种国家适应计划活动信息，如国家适应计划展和区域培训讲习班；

¹⁹ 均载于 <http://www4.unfccc.int/nap/Guidelines/Pages/Supplements.aspx>。

²⁰ <http://www4.unfccc.int/nap/Pages/national-adaptation-plans.aspx>。

²¹ 见 <http://unfccc.int/10544>。

(f) 便利浏览来自不同伙伴的各种有助于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网上资源。

6. 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工作计划

34. 专家组注意到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在继续支持专家组有关国家适应计划技术指导和支持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

35. 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在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三届会议期间举行了一次会议。有 19 个组织²² 派代表参加了会议，他们讨论了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指南增编、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国家适应计划展以及国家适应计划培训工作的协调问题。

36. 专家组决定在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工作计划中新增一个专题，即采用大数据支持适应规划和实施。

37. 专家组商定，继续加强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工作，包括继续参与国家适应计划技术方法学的开发并与相关组织、区域中心和网络开展战略合作。还商定继续抓住适当机会举行工作组会议，包括与国家适应计划展、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的届会同时举行，以继续推进工作组的工作。

B. 与获取绿色气候基金有关的事项

38. 专家组与气候基金秘书处讨论了缔约方会议布置的加强发展中国家获得气候基金资金用于国家适应计划的任务²³。

39. 专家组介绍了关于编写各国通过气候基金获取资金用于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新的需要和挑战常见问题的最新情况。气候基金秘书处重点介绍了新出版的《气候基金简介：适应规划》一书²⁴，其中载有常见问题清单，可作为正在编写的常见问题的补充参考材料。

40. 专家组还介绍了制订几套指示性活动的最新情况，这些活动反映不同国情及不同阶段，以便列入向气候基金申请资金用于制订国家适应计划的提案。初步的一套活动涵盖三种情景，分别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取得初步进展、中期进展和较高阶段进展。

41. 专家组和气候基金秘书处讨论了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上与气候基金有关的会议计划。气候基金秘书处将继续为各国专家(国家适应计划小组和气候基金联络员)就如何通过气候基金获取资金用于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举办会议。会议重点是加强各国团队制订优质提案应对本国具体国情和战略要务的能

²² 德国气候服务中心，国际热带农业中心，国际农业气候变化研究磋商小组、农业与粮食安全研究方案，粮农组织，德国国际合作机构，全球水伙伴，非洲土著人民协调委员会，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气候变化的脆弱性、影响和适应研究方案，气候变化南方之声组织，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开发署，环境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天基信息平台，卫生组织和世界气象组织。

²³ 第 19/CP.21 号决定，第 2 和第 10 段；第 6/CP.22 号决定，第 7 段。

²⁴ 网址见 <https://www.greenclimate.fund/-/gcf-in-brief-adaptation-planning>。

力。届会将讨论从现有提案中吸取的主要教益，包括与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目标相吻合的问题，如何应用变化理论处理基准问题，以及与国家优先要务相吻合的问题。

42. 专家组和气候基金秘书处注意到其它正在开展的活动：气候基金秘书处继续成功参与专家组的会议、国家适应计划展、区域培训讲习班以及有关最不发达国家获取气候基金的资金用于国家适应计划问题的相关会议；分享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在获取资金方面经验和挑战的信息；与气候基金秘书处分享加快向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以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方面的信息。

C. 国家适应计划展

43. 专家组重申，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将于 4 月 4 日至 6 日举行。专家组欢迎埃及政府提出在沙姆沙伊赫主办这次活动。

44. 专家组注意到相关组织表示将就国家适应计划展上讨论的一些专题讨论提供材料或担任主持。有些组织还表示将发动和资助来自发展中国家的顾问和更多人员参加国家适应计划展。

45. 专家组还注意到，履行机构第四十七届会议注意到，计划将于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上举行的适应委员会讲习班将审议各国利用气候基金准备方案的经验，以便为履行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评估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中的进展情况提供资料。专家组进一步注意到，履行机构第四十七届会议邀请专家组将各国在通过气候基金获取支持用于国家适应计划方面的情况列入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的一项议程项目。²⁵

46. 专家组还注意到下述专家组 2018 年在主办区域性国家适应计划展的邀请：卫生组织邀请专家组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15 日在加蓬利伯维尔举行的非洲第三次卫生与环境社会部际会议期间举办一次区域性国家适应计划展；第 12 届国际社区适应会议组织方邀请专家组在计划于 2018 年 6 月在马拉维举行的这次会议上举办一次区域性国家适应计划展。专家组决定接受邀请组织区域性的国家适应计划展，将在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支持下制订进一步的详细安排。专家组指出，每两年举办一次国家适应计划展是有益的，可以与区域性国家适应计划交替进行。

47. 专家组注意到，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事处正在探讨如何支持举办区域性国家适应计划展，以便加强气候变化适应与最不发达国家全球发展议程之间的联系。

48. 专家组通过一个由缔约方会议、气候公约各机构和相关组织代表组成的咨询小组举办国家适应计划展。咨询小组帮助动员全体相关的利害关系方，筹集资源供来自发展中国家的代表参展，为活动制订日程安排，确认发言人并提供成功举办展所需的其他投入。

²⁵ FCCC/SBI/2017/19, 第 71 和 72 段。

D. 审议协助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方式

49. 专家组已经开始审议履行机构对适应委员会和专家组规定的在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之后审议协助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方式这一任务。²⁶ 专家组商定，将帮助首先确定各国在实施本国国家适应计划中所列政策、项目和方案中的具体需要，包括开展国别调查以及与支持这些国家的组织进行互动。

E. 《巴黎协定》和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决定的与适应有关的需要

50. 专家组继续审议在落实《巴黎协定》和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其它成果时产生的与适应有关的需要，落实工作遵循分步走方针，以收集资料、查明需要、获取缔约方会议和各组织的反馈意见，并最终确定成果。

51. 这项工作包括梳理《巴黎协定》和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其他成果在适应规划和政策方面有哪些新的和不一样的内容，可为今后就国家适应计划指导意见进行更新提供参考。这项工作还包括审议最不发达国家可能需要就哪些技术性问题的支助，以便作为一项因素考虑进它们的适应工作中，并审议义务和与进程有关的问题。有时这些问题与在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支持下详细拟订的需要有关联。在履行机构第四十六届和第四十七届会议上举行的专家组边会上介绍了这些需要，以收集缔约方会议和相关组织的意见建议，在专家组与各组织、区域中心和网络的会议上也讨论了这些需要。

52. 最后形成的需要清单见下表。专家组指出，优先需要并不一定只涉及《巴黎协定》。作为下一步，专家组商定将这些需要与最不发达国家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中遇到的普遍性空白和需要以及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中所列需要一并审议。

《巴黎协定》和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决定的与适应有关的需要

领域	《巴黎协定》条款/决定	需要
气候情景、科学及其在当地情况下的转化等等	第七条第七和第九款	在规划阶段有能力切实利用气候数据和气候变化情景开展工作，包括适用不超过 2°C 的全球温度升幅限制
风险和脆弱性评估，及风险管理	第七条第七和第九款	有能力在相关层面和尺度上框定、分析、界定基准并评估、管理和监测气候变化风险和脆弱性
与发展议程的联系	第二条和第七条第一款	有能力在更广泛的《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下根据本国具体国情有效开展气候变化适应工作

²⁶ FCCC/SBI/2017/19, 第 73 段。

领域	《巴黎协定》条款/决定	需要
监测和评估	第七、第十三和第十四条	与适应规划和实施有关的系统监测和观察，以及之后对适应结果和影响的监测和评估
获得支持	第四条第五款、第七条第十三款以及第 1/CP.21 号决定第 41-46 段	充分和切实筹集和获取资金和其他形式的支持，包括通过绿色气候基金获得支持，以支持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
相互交叉的问题	第七条第五款	多个利害关系方充分介入多个层面和尺度上的适应规划和实施工作管理，并考虑到成功适应的各个要素(指导原则)
从实践中主动学习	第七条第九款	有能力利用在适应规划和实施中取得的经验教益，为今后的适应工作提供参考，包括查明和倡导最佳做法

F. 关于适应规划和实施工作中有关脆弱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考虑的技术指导和咨询意见

53. 专家组继续审议关于在适应规划和实施工作中有关脆弱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考虑的文件草稿。专家组以前几次会议上所做工作为基础，审议了脆弱性的不同因素，以期进一步改进查明最脆弱者的方法。专家组商定，必须对脆弱群体和社区与脆弱生态系统进行区分。专家组指出，脆弱社区和群体可包括：居住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易受海平面上升和其它社会经济压力源影响的社区；居住在山地生态系统中的社区；居住在洪水多发区的社区；妇女、青年和老人；极端贫困人群；边缘化群体和土著群体。专家组还指出，脆弱生态系统可包括：对气候变化高度敏感的生态系统；具有独特价值的生态系统(例如全球遗产，提供关键性生态系统服务的生态系统)；受其它非气候性压力源如土地利用压力和自然灾害威胁的生态系统。

54. 专家组商定，继续与内罗毕工作方案伙伴组织就文件开展工作。文件将作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指南增编的一部分。

G. 关于适应规划和实施工作的区域性方针

55. 专家组继续审议对最不发达国家有关适应规划区域性方针的技术指导和咨询意见。²⁷ 专家组强调，在适应规划和实施的不同领域遵循区域性方针是有益的。专家组承认，在有些领域(如数据和评估)采取区域性方针比在其他领域更有价值。

²⁷ 见 FCCC/SBI/2016/7 号文件，附件一。

56. 专家组指出，区域性方案或项目的支助情况不一。专家组注意到，一方面，通过资金机制实施的适应方案和项目是由各国制订和主导的，因此主要是在国家范围内开展；另一方面，在气候基金等组织之下，还制订和实施了一些区域性方案，并得到区域性和国际性实体的支持。

57. 专家组商定，将考虑到上文第 55 和 56 段所述情况，更新关于这一事项的工作文件。

H. 支持附属履行机构评估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取得的进展

58. 专家组继续有关支持履行机构评估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取得进展的工作。²⁸

59. 继上次会议之后，专家组向各组织包括通过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发出邀请，通过分析在相关主题和领域取得的进展为评估做出贡献。专家组赞赏地注意到来自以下机构和组织的材料：

(a) 德国气候服务中心，关于情景科学特别是着眼于不超过 2°C 升温幅度目标的问题，以及各国如何在国家适应计划工作中采用可用的最佳科学问题；

(b) 德国国际合作机构，关于监测和评价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领域的国别经验；

(c) 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关于发展中国家如何将性别考虑纳入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

(d) “适应问题南方之声”组织，关于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的参与和透明问题；

(e) 开发署，关于发展中国家在通过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适应和发展规划协调统一方面取得的进展。

60. 专家组注意到，评估所依据的数据和资料都是与相关行为方和参与方共同汇编和共享的²⁹，以确保分析以及之后的评估基于共同的证据库。

61. 专家组审查了评估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进展情况专家会议的准备工作的。专家组注意到，与会人员背景多样，包括各国的国家适应计划专家以及负责向发展中国家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提供支持的组织的代表。会议还请独立专家专门委员会参与，以便通过审查各国和提供材料的组织提交的进展证据以及各次会议上的讨论来评估进展情况，帮助专家组和适应委员会就进展情况得出结论。

I. 就更新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问题向附属履行机构的建议

62. 专家组继续审议缔约方会议布置的一项任务，即审议更新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的必要性并向履行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提出建议供其审议并将这些建议转

²⁸ 根据第 4/CP.21 号决定第 11-13 段。

²⁹ 见 <http://unfccc.int/10544>。

交缔约方会议第二十四届会议。³⁰ 专家组注意到提交的材料³¹，包括埃塞俄比亚代表最不发达国家和保加利亚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提交的材料。

63. 专家组指出，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旨在落实《公约》第四条第 9 款，即缔约方在采取有关提供资金和技术转让的行动时，应充分考虑到最不发达国家的具体需要和特殊情况。专家组还注意到，工作方案涉及联合国整个系统，在《公约》及其《京都议定书》下，它涵盖气候变化适应、减缓和支助。

64. 专家组商定，需要对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进行更新，以考虑到自方案于 2001 年设立以来的主要进展和协议，包括设立了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和气候基金，并通过了《巴黎协定》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专家组还商定，更新的工作方案应立足于现有的内容。专家组进一步商定，工作方案可包括向处于转型进程中的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助的内容。

65. 根据对空白和最不发达国家支助需要的各种评估以及上文第 63 和 64 段所述的各项考虑，专家组拟订了更新后的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的下述内容，供履行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审议：

(a) 加强现有的以及(必要时)设立国家气候变化秘书处和/或联络点，以便在最不发达国家切实执行《公约》、《京都议定书》和《巴黎协定》；

(b) 提供长期培训，培养最不发达国家谈判人员、专家和联络员切实参加气候变化进程的能力；

(c) 支持国家适应计划和相关适应计划和战略的制订和实施进程以及编制、通报和保持连续性的国家自主贡献，以推动实现可持续发展和促进消除贫困的工作；

(d) 通过培训和其它技术支持等方式定期开展能力建设，以便最不发达国家有效利用气候基金；

(e) 推动公众和多利害关系方参加气候变化方案，以确保就气候变化采取充分和有效的行动；

(f) 开发和转让技术，以切实执行《公约》、《京都议定书》和《巴黎协定》；

(g) 加强气象和水文服务部门收集、分析、解释和传播天气和气象资料的能力，以支持在气候变化的情况下有效开展适应、减少与气候有关的灾害并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h) 通过定期培训等方式开展能力建设，以便最不发达国家切实参与透明框架、全球盘点以及提交和落实国家自主贡献、适应通报和《公约》和《巴黎协定》下的其它报告要求，应对上表所述在实施《巴黎协定》和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其他成果的过程中产生的与适应有关的需要；

(i) 推动采取措施使最不发达国家顺利转型；

³⁰ 第 19/CP.21 号决定，第 3 段。

³¹ 网址见 <http://www4.unfccc.int/sites/submissionportal>。

(j) 推动采取措施将气候变化适应纳入国家发展规划工作，包括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工作中考虑气候变化问题。

66. 专家组还列出了在更新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时的下述重要考虑因素：

(a) 工作方案应有助于在最不发达国家广泛的可持续发展背景下减轻脆弱性和便利适应工作；

(b) 全体最不发达国家都需要在应对气候变化时获得支助，包括通过有效的国家机构如运作良好的国家指定主管部门和获得资格认证的国家适应实体来通过气候基金获取资金；

(c) 在实施工作方案时应注意推动协同增效，防止与其他进程和方案有所重叠。

J. 处理第 1/CP.21 号决定第 41 和第 45 段所载任务授权

67. 专家组注意到，履行机构第四十七届会议³² 欢迎适应委员会和专家组针对第 1/CP.21 号决定第 41 和第 45 段中的任务授权开展的技术工作，并开始审议两机构的建议。初步审议结果载于一份非正式说明³³，是由就此事项开展谈判的联合召集人编写的。专家组还注意到，履行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将继续³⁴ 审议这些建议，之后中将由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审议通过。

四. 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政府的讨论

68. 专家组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政府适应小组讨论了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在应对适应工作中取得的进展以及面临的差距和挑战。该小组由基础设施、自然资源和環境部领导，成员包括农业、农村发展和渔业部、环境部、林业部、财政部、商务部和国防部的官员以及《生物多样性公约》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联络员。小组成员中还有来自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大学的专家。

69. 政府重点介绍了该国的主要经济部门，即农业、渔业、旅游业和服务业。政府也重点介绍了主要的气候变化风险，即温度上升、降水量减少和风暴强度加大，这些都对上述部门产生影响。而该国作为一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其地理位置更加剧了气候变化风险，对该国构成重大的发展挑战。

70. 政府介绍了过去和现在适应活动的背景资料和最新情况，包括利用最不发达国家基金的资金实施的四个国家适应行动方案项目，其中有两个已经完成实施工作，³⁵ 还有两个正在实施之中。³⁶

³² FCCC/SBI/2017/19, 第 49 段。

³³ 网址见 http://unfccc.int/files/meetings/bonn_nov_2017/in-session/application/pdf/sb47_isbi10_12_sbsta_4_informal_note_ac_and_leg_.pdf。

³⁴ FCCC/SBI/2017/19, 第 80 段。

³⁵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适应气候变化”和“加强圣多美最脆弱畜牧家庭的适应能力”。

³⁶ “加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气候信息和预警系统，实现具备气候抗御力的发展和气候变化适应”和“在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Caué、Me-Zochi、Principe、Lemba、Cantagalo 和 Lobata 地区加强农业社区的能力，采取具备气候复原力的生计办法”。

71. 政府还详细介绍了该国关于适应的体制安排。根据第 13/2012 号³⁷ 法令成立了国家气候变化委员会，负责协调和推动国家层面气候变化活动的落实工作，包括进行监督和评估。委员会由总统办公室主持，各主要部委和机构都有代表参加。

72. 政府进一步介绍了关于本国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工作的情况，这项工作是在上文第 70 和第 71 段所述活动的基础上进行的。政府正与开发署合作，以便通过气候基金获得资金，推进这项工作。初步取得的重大成就包括为本国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创建扶持性环境开展的气候基金准备和筹备活动，为此制订了一份气候基金准备提案，总计 300 万美元，将提交气候基金秘书处核准。

73. 政府安排专家组和其他全体与会人员对沿海保护适应活动进行了参观访问：访问 Ribeira Afonso 村，参观为减弱潮水和防止社区洪灾修建的防波大堤；访问 Malanza 村，参观为保护沿海社区发生雨灾和河流洪灾修建的适应建筑。

74. 政府着重指出两大挑战，即人力和财力有限，外部项目与本国需要和优先要务很难统一，因为目前为止这些项目都是针对国际供资机构的标准和要求而设计的。

五. 与《公约》下其他机构和方案的协作

75. 专家组注意到自第 32 次会议以来与《公约》下的相关机构和方案开展了下述协作活动：

(a) 继续参与适应委员会国家适应计划工作组以及适应委员会关于适应技术审查进程的工作；

(b) 参加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流离失所问题工作组；

(c) 与技执委合作拟订一份将技术需要评估与国家适应计划相统一的文件。文件是针对缔约方会议规定的一项任务，即要求技执委与气候技术中心与网络、适应委员会和专家组协作，考虑技执委如何帮助缔约方会议将技术需要评估与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相统一；

(d) 与内罗毕工作方案伙伴组织一起拟订一份文件，内容为履行机构在评估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进展情况和开展国家适应计划、国家适应计划展和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时加强有关脆弱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的考虑；

(e) 就最不发达国家的能力建设需要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合作。

76. 专家组参加了 2017 年 11 月 11 日在德国波恩举行的气候基金关于加强提案以获得气候基金准备支持问题的技术研讨会并就对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指导和支持作了发言。专家组还参加了 2017 年 11 月 15 日在波恩举行的气候基金年度会议，主题为加强气候基金与气候公约组成机构之间的合作和协同配合。专家组介绍了一直以来与气候基金秘书处合作支持最不发达国家通过基金获得资金用于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最新情况。

³⁷ 发布于“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共和国每日公报”，第 81 期，2012 年 7 月 11 日。

六. 与相关组织的讨论

77. 专家组与气候基金秘书处、环境基金秘书处、环境署和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讨论了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工作中新出现的空白和需要以及在支持最不发达国家适应工作方面进一步协作的问题。专家组注意到粮农组织、开发署、牛津政策管理咨询机构和其他组织的相关投入。关于为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技术用于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和适应计划的具体活动，详见上文第二章 B 节和 C 节。

78. 关于资金支持，环境基金秘书处介绍了制订方针以便更战略和创新地利用最不发达国家基金管道资金工作的最新情况。目前，所有最不发达国家分配基金的上限一样，每个最不发达国家都以 4,000 万美元为上限。对于处于管道中的项目，资金按先来后到的方式分配。新的方针可能包括需要最不发达国家更新已经环境基金秘书处技术审查通过并正在等待最不发达国家基金具备资金供资且等待时间已超过一年的项目。

79. 关于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以便通过气候基金获得资金用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问题，会上注意到，并不是所有最不发达国家都积极接受支助以帮助拟订提案，用于从气候基金获取资金。专家组一致认为，一个有益的举措是继续培养意识，动员全体伙伴，确保所有最不发达国家都接受支助以编制提案。此外，专家组确认，需要帮助各国在气候基金准备提案中采取长期视角。与气候基金有关的其它问题见上文第三章 B 节。

80. 专家组商定，为发展中国家的国家适应计划提供支持的各个组织和机构之间有必要加强协调。

81. 此外，专家组注意到，各国有时会面临国内存在很多都需要优先处理的要务和议程的情况，可能会影响到进展。

82. 开发署和环境署报告说，目前正在拟订最不发达国家谈判人员能力建设方案后续行动，重点是获取气候资金的能力建设。

83. 关于国家适应计划的技术指导意见和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工作，专家组介绍了开发进一步材料帮助各国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最新情况，包括 NAP-SDG 综合框架和上文第 28 段所述各项增编。

84. 关于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作为本次活动资源筹集活动的一部分，专家组再次邀请各组织作出支持这项活动的表示。专家组强调说，有几个组织已经表示参与或主持国家适应计划展上一些专题的讨论。专家组介绍了有可能于 2018 年举行的区域性国家适应计划展的最新情况。

85. 关于在适应规划方面采取区域性方针的技术指导和咨询，各组织表示将与专家组交流通过各自区域性方案获得的经验和良好做法的信息，或可帮助编制关于这一专题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指南的增编(见上文第三章 F 节)。

86. 同样，关于脆弱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的考虑的技术指导和咨询意见，专家组向各组织通报了与内罗毕工作方案一道在编制该专题文件方面取得的进展，并通报说专家组将继续征求对于这份文件的意见建议。

87. 最后，专家组介绍了履行机构对适应委员会和专家组布置的任务，在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后，要考虑通过哪些方式帮助落实国家适应计划。专家组重点

介绍了在国家适应计划展期间并通过其它渠道向各组织了解有关支持发展中国家落实适应政策、项目和方案方面具体需要的意见建议。

七.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 2018-2019 年滚动工作方案

88. 专家组制订了 2018-2019 两年期滚动工作方案，其中考虑到缔约方会议和履行机构新的任务授权、在支助最不发达国家方面新出现的差距和需要、争取在 2018 年、最迟于 2020 年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制作高质量国家适应计划的远景。

89. 工作方案载有下述几大类活动，以帮助应对适应问题，推动实现可持续发展：

(a) 支持履行机构评估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过程中取得的进展，落实《公约》第四条第 9 款及其评估工作；

(b) 通过技术指南和支持、培训、开放式协商、案例研究、信息系统、全球和区域性外联和接触活动，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c) 支持实施国家适应计划；

(d) 为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和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

(e) 加强最不发达国家获取气候基金的资金用于国家适应计划(这方面要让气候基金秘书处参加进来)；

(f) 与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缔约方会议和相关组织互动；

(g) 与《公约》下相关机构协作；

(h) 吸收区域性中心和网络及相关组织参与。

90. 工作方案载于附件一，按专家组工作领域编排。

附件一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 2018-2019 年滚动工作方案

模式	工作领域/预期结果	主要活动	产出
支持《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公约》缔约方会议/履行机构	成功支持履行机构评估第 4/CP.21 号决定第 11-13 段所述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取得的进展(国家适应计划)	与适应委员会协作，举办一次缔约方专家会议，主题为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中的进展情况，就此编写一份简要报告，供履行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审议	2018 年 2 月 7 日至 9 日举行会议，会议报告供履行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审议
支持《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公约》缔约方会议/履行机构	成功支持履行机构评估第 4/CP.21 号决定第 11-13 段所述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取得的进展(国家适应计划)	继续为履行机构提供一份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进展年度最新情况介绍	进展报告，供履行机构第四十九和第五十一届会议审议
支持《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公约》缔约方会议/履行机构	成功支持履行机构在《公约》第四条第 9 款下开展的工作(最不发达国家事项)	履行修订和更新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的授权，向履行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提出建议	建议载于专家组第三十三届会议报告，供履行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审议
支持《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公约》缔约方会议/履行机构	成功支持履行机构在《公约》第四条第 9 款下开展的工作(最不发达国家事项)	编制关于最不发达国家在《巴黎协定》和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中产生的与适应有关的需要的技术投入，包括专家组和/或其他方面如何解决这些空白和需要	技术投入，载于专家组第三十三届会议报告，供履行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审议
支持《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公约》缔约方会议/履行机构	成功支持履行机构正在开展的《公约》第四条第 9 款下有关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和最不发达国家基金方面进展情况评估(最不发达国家事项)	继续记录和报告在最不发达国家基金下落实国家适应行动方案方面取得的进展	专家组报告所载信息
技术指导和支持	通过技术指南和支持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维护和传播国家适应计划技术指南和相关技术材料	动员选定的组织编制国家适应计划重点领域指南增编
技术指导和支持	支持实施国家适应计划(作为工作方案的一部分)	在国家适应计划展期间举办适应项目实施工作经验会议，找出挑战、障碍、教益和最佳做法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之后拟订完成任务的方针	专家组第三十四届会议(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之后)进一步制订关于如何完成任务授权的建议
技术指导和支持	为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和最不发达国家方案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	就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向最不发达国家和履行机构提供长期支持，为有关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的其它活动(如最不发达国家基金下由环境署、开发署和训研所实施的谈判人员能力建设)	视需要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关于国家适应行动方案的技术支持

模式	工作领域/预期结果	主要活动	产出
技术指南和文件	通过技术指南和支持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在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协助下，编制一份 NAP-SDG 综合框架和支持工具说明	技术文件，国家适应计划指南增编和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上的在线材料
技术指南和文件	通过技术指南和支持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编制一份关于脆弱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的考虑说明(参考内罗毕工作方案提供的意见)	国家适应计划指南增编和关于脆弱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考虑的资料文件
技术指南和文件	通过技术指南和支持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拟订关于适应规划和实施工作区域性方针的国家适应计划指南增编	国家适应计划指南增编
技术指南和文件	通过技术指南和支持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继续测试和推动在国家层面应用最不发达国家适应工作进展、效果和差距监测和评估工具(例如通过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并据此更新工具	视需要更新
技术咨询和外联	进一步推动最不发达国家获取气候基金提供的资金用于国家适应计划(让气候基金秘书处参与进来)	<p>继续让气候基金秘书处参加专家组的会议、国家适应计划展、区域培训讲习班以及处理最不发达国家获取气候基金的资金用于国家适应计划问题的相关活动</p> <p>与气候基金秘书处分享有关加快向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以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信息</p> <p>与气候基金分享最不发达国家在获得气候基金供资用于国家适应计划方面的经历及其遇到的挑战</p> <p>将获得气候基金资助作为国家适应计划展(与计划在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期间举行的适应委员会气候基金相关事务讲习班相协调)和国家适应计划区域性培训讲习班的议程</p>	<p>专家组报告中列入与最不发达国家获取气候基金有关的问题概述</p> <p>定期与气候基金秘书处和气候基金董事会交流信息</p> <p>在国家适应计划展和国家适应计划讲习班上举行气候基金的会议</p> <p>评估进展问题专家会议报告增编，以列入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上气候基金届会的成果(与适应委员会讲习班的成果相协调)</p>
技术咨询和外联	推动专家组与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缔约方以及相关组织互动	专家组在附属机构各届会议上的边会	各届会议上的边会
培训	通过技术培训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举办国家适应计划区域培训讲习班	2019 年举办的区域培训讲习班
培训	通过技术培训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继续开发和更新培训材料，包括供讲习班使用的 NAP-SDG 综合框架支持材料，将其翻译成相关语言，包括提供网上文本，供各国使用	国家适应计划多语种培训材料
培训	通过技术培训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吸收气候基金秘书处和气候基金执行伙伴的投入，进一步开发关于获得气候基金供资用于国家适应计划问题的培训和外联材料，以便在国家适应计划培训讲习班上使用	培训和外联材料

模式	工作领域/预期结果	主要活动	产出
培训	通过技术培训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继续考虑如何在国家适应计划中考虑到照顾到性别特点的问题	培训和相关技术材料得到更新，以体现有关性别以及脆弱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的考虑
专家会议	使区域性的中心和网络及相关组织参与进来	与相关技术专家和伙伴就以下问题举办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会议：NAP-SDG 综合框架、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和其他专题，根据需要探讨具体的与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专题	相关资料列入专家组 2018-2019 年报告
国家适应计划展	通过全球性和区域性的外联和接触活动，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举办全球性国家适应计划展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
区域性国家适应计划展	通过全球性和区域性的外联和接触活动，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与相关会议协作举办区域性国家适应计划展	2018-2019 年举办区域性国家适应计划展
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	通过信息系统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进一步开发和加强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 就各国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的最佳做法和经验制作外联产品(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上分享最佳做法和教益的平台) 在线提供按关键内容列出的每个发展中国家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的产出和进展(基于一个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线下跟踪工具)	2018 年加强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 在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上在线实现国家适应计划进程跟踪工具
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	通过开放式协作推进国家适应计划	与感兴趣的伙伴共同扩大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案例研究，在国家适应计划讲习班上并应最不发达国家的要求使用这些研究 与感兴趣的伙伴一道将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案例研究扩展到区域一级，展示关于适应规划的区域性方针，促进国家适应计划指导意见在不同层级的学习和实效	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上的案例研究报告
与其他机构的协作	与相关机构协作	继续与适应委员会在不同活动中进行协作，包括通过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国家适应计划展咨询小组、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支持组、适应委员会国家适应计划工作组和适应工作技术审查进程工作组	专家组成员加入适应委员会工作组，专家组报告中所载信息
与其他机构的协作	与《公约》下相关机构的协作	参加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流离失所问题工作组	专家组成员担任工作组成员，专家组报告中所载信息

模式	工作领域/预期结果	主要活动	产出
与其他机构的协作	与《公约》下相关机构的协作	让内罗毕工作方案伙伴组织参与实施相关活动	专家组报告中所载信息
与其他机构的协作	与《公约》下相关机构的协作	促进技术执行委员会帮助各国实现技术需要评估工作与国家适应计划相协调的工作	专家组报告中所载信息
与其他机构的协作	与《公约》下相关机构的协作	继续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就如何加强该委员会和其他组成机构与能力建设机构之间协作配合的问题进行接触	专家组报告中所载信息
与区域性中心和网络的协作	使区域性中心和网络及相关组织参与进来	吸收和动员区域性中心和网络指定专家组联络人	区域性中心和网络指定联络人
与区域性中心和网络的协作	使区域性中心和网络及相关组织参与进来	动员相关组织和区域性中心和网络加强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开展适应工作，包括在获取气候基金供资以成功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准备工作方面	扩大准备工作支持，专家组报告中所载信息

附件二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成员名单(2018年2月5日)

Erwin Künzi 先生	奥地利
Sonam Khandu 女士	不丹
Idrissa Semde 先生	布基纳法索
Beth Lavender 女士	加拿大
Kenel Delusca 先生	海地
Michelle Winthrop 女士	爱尔兰
Benon Yassin 先生	马拉维
Naresh Sharma 先生	尼泊尔
Aderito Santana 先生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Hana Hamadalla Mohamed 女士	苏丹
Adao Barbosa 先生	东帝汶
Mery Yaou 女士	多哥
Fredrick Manyika 先生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